

连云港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连森防办〔2022〕10号

关于转发《省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组织收听收看“全国森林草原防灭火业务大讲堂第四讲”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区（市开发区、云台山风景名胜区管委会）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应急管理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气象局：

为加快提高各级森防指机构及各类指挥员组织指挥水平，强化森林防灭火业务能力提升，根据工作安排，国家森防指办公室组织“森林草原防灭火业务大讲堂”第四讲。时间安排为2022年7月13日（周三）9时。现将《省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组织收听收看“全国森林草原防灭火业务大讲堂第四讲”的通知》（苏森防办电〔2022〕14号）转发你们，请各县区森防指、应急管理局按照通知要求，落实视频培训场地、参训人员，做好

会场衔接及保障工作，确保本次培训任务圆满完成。

请市自然资源局、市气象局派员到市应急管理局分会场(708视频会议室)参加培训。请各分会场于7月12日(周二)15:30做好开机调试，并向市森防办报送本期参训人数。参会人员做好自身防疫措施，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提前10分钟进场入座。

联系人：薛磊，联系电话：13812348486

附件：省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组织收听收看“全国森林草原防灭火业务大讲堂第四讲”的通知（苏森防办电〔2022〕14号）

连云港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2年7月11日



江苏省机关单位发电



发电单位 江苏省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签发

等级 特急•明电

苏森防办电〔2022〕14号

苏机 号

关于组织收听收看“全国森林草原防灭火业务大讲堂”第四讲的通知

各设区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省林业局：

根据工作安排，国家森防办组织“森林草原防灭火业务大讲堂”第四讲。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

2022年7月13日（周三）9时。

二、内容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森林生态环境与自然保护研究所舒立福研究员围绕“韩国‘3·4’森林火灾情况及对我国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启示”进行授课辅导。

三、组织形式

以视频会议形式组织，省、市、县级应急管理部门设分会场。

四、参会人员

各市、县级森防办领导及相关人员；省林业局相关业务处室负责同志及相关人员。

五、有关事项

（一）各市、县级森防办负责组织本级参会人员分会场参会。

（二）请省林业局和镇江市森防办参会人员，分别到省应急管理厅和镇江市应急管理局分会场参会。

（三）各会场要严肃会议纪律，参会人员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提前 10 分钟进场入座。

（四）请各市、县级分会场于 7 月 12 日（周二）15:30 做好开机调试。

（五）根据国家森防办要求，请各设区市森防办汇总本辖区会场数、总人数，于 7 月 11 日 12 时前报送省森防办。

联系人：田承飞，电话<兼传真>：025-83230746。

江苏省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2 年 7 月 8 日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

承办单位：风险监测和综合减灾处 经办人：田承飞 电话：025-83230746

